

山东艺术学院

2015 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报告

山东艺术学院是山东省唯一一所综合性高等艺术学府，始建于 1958 年。经过几代人的不懈努力，学校现已发展成为文化底蕴深厚，学科专业齐全，办学层次较高，办学条件优越，在山东省艺术教育和艺术人才培养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在国内同类艺术院校中卓有影响的综合性高等艺术学府。2014 年 11 月，学校被山东省人民政府和文化部批准为省部共建高校，标志着我校发展迈入了新的历史时期。学校高度重视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努力构建多层次、高质量、有特色的人才培养体系，致力于培养应用型拔尖艺术人才。2015 年，在学校党委、行政的正确领导下，各单位部门凝心聚力、密切配合，圆满完成了年度研究生教育与管理各项工作任务，学校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内涵建设不断加强，整体质量与水平进一步提升。现将 2015 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情况报告如下：

一、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概况

学校 1998 年取得硕士学位授予权，2005 年成为首批“艺术硕士专业学位”（MFA）教育试点单位和同等学力在职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授予单位，2006 年获得艺术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2010 年开始招收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并被教育部批准为开展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单位，2011 年获得艺术学门类下全部 5

个一级学科授权点，2015 年学校新增舞蹈、广播电视 2 个艺术硕士专业学位领域，专业学位增加至音乐、美术、艺术设计、戏剧、戏曲、舞蹈及广播电视等 7 个培养领域，研究生办学规模进一步扩大，研究生生源结构不断优化。

在艺术教育实践中，学校坚持以提高质量、激励创新为主线，以加强导师考核与遴选为重点，以加快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为工作突破口，大力推进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改革创新，各项工作均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 2015 年底，学校各类型在校研究生 660 人，其中全日制学术型 298 人，艺术硕士专业学位 352 人，同等学力 10 人。

二、学位授权学科、专业情况

1. 硕士学位授权点分布及结构

自 1998 年取得硕士学位授予权以来，学校始终将加强和完善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视作提高学校办学层次和办学水平的战略高地。多年来，学校不断加大投入力度，多渠道集中办学资源，努力提升办学条件，逐步扩大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规模，同时以 2011 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发布新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艺术学从文学门类中独立出来升格为学科门类为契机，积极争取和拓展新的硕士学位授权点。目前我校已获得艺术学门类下音乐与舞蹈学、戏剧与影视学、美术学、设计学以及艺术学理论等全部 5 个一级学科授权点。“十二五”期间，学校以省级重点学科为带动，分层次、有重点的推进学科建设，目前音乐学、

美术学、戏剧戏曲学被评为省级重点学科，其中音乐学被评为省级特色重点学科；美术史、设计艺术学、文化艺术管理被评为山东省文化艺术科学重点学科；音乐学、民族音乐学先后被山东省批准设立“泰山学者”岗位。

2015年学校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建设实现新突破。作为首批“艺术硕士专业学位”（MFA）教育试点单位，十年来学校始终高度重视专业学位研究生的教育与培养，目前已取得音乐、美术、艺术设计、戏剧、戏曲、舞蹈以及广播电视等7个领域的专业学位授予权，在校专业学位研究生人数已占全部在校研究生人数的54%，学校的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已初步形成学术型与专业学位型双轮驱动、两翼并行的良好发展格局。

2. 授权学科发展态势良好

学科建设工作与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的创新发展、内涵建设息息相关。2015年，学校在学科建设工作中坚持“出实招、重实效”的工作思路，紧紧抓住重点学科的龙头，切实从束缚学科发展的瓶颈问题和困难出发，全面深入地推进学科建设工作，在多个方面实现了新突破。一是以高层次人才引进为主线，以青年学术骨干培养为重点，以人才管理机制改革为动力，着力加强重点学科师资队伍建设。2015年引进高层次学科建设人才6名，组织师资培训会议8场，派出赴国内外艺术院校或机构研修教师7名。二是进一步完善学科建设与科研管理体制机制，逐年加大学科建设与科研创作经费投入，学校学术氛围日益浓厚，科研立项与成果

数量不断攀升。2015年，学校共获得国家级科研项目1项，省部级科研项目11项，厅局级立项36项；获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奖6项、专利48项，出版学术专著及教材20余部；发表核心期刊论文60余篇，其中CSSCI及以上近30篇。三是通过举办学术研讨会、互派访问学者、高层次学术讲座等形式加强国内外学术交流。2015年，学校邀请重点学科领域专家来校举办学术讲座20余场，组织各学科教师参加国内外重要学术交流活动30余次，还先后与美国、法国、德国等8个国家的10所大学或教育机构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进一步提升了学校学科的社会影响力。

3. 以评促建，深入开展学科评估工作

学校坚持“学科强校”发展战略，以重点学科建设为核心，梳理把握传统优势学科与新兴学科的互动关系，按照“突出重点、分类指导、补齐短板、协同发展”的理念，引领和推动学科建设工作不断走向深入。2015年10月，学校邀请高水平专家对我校学科建设情况开展了自我评估与验收工作。评估期间，专家对我校音乐学、美术学、戏剧戏曲学3个省级重点学科，美术史论、设计艺术学、文化艺术管理学3个文化厅文化艺术科学重点学科，舞蹈学、广播电视艺术学2个校级重点学科以及校级重点培育学科艺术学理论等学科的项目建设与完成情况进行了终期评估和全面验收。

经评审，专家一致认为我校各级重点学科“十二五”规划建设任务实施情况良好，符合各级重点学科建设管理要求，较好地完成了预定建

设目标，建设质量优秀，尤其是音乐学、美术学、戏剧戏曲学等传统优势学科，具备深厚的历史积淀和良好的教学传统，为国家和山东省培养了大批艺术人才，推动了山东省文化艺术事业与高等艺术教育的新发展。

4. 学士学位授权专业分布及结构

学校现有学士学位授权专业 32 个，涉及文学、管理学、艺术学等 3 个学科门类，其中艺术学门类下辖 29 个专业，涵盖全部 5 个一级学科，即艺术学理论、音乐与舞蹈学、戏剧与影视学、美术学和设计学。从学科门类专业结构来看，文学占 3.1%，管理学占 6.3%，艺术学占 90.6%。

三、研究生招生与发展规模情况

1. 健全招生体制机制，切实提高生源质量

近年来，学校不断加大招生宣传力度，努力拓宽宣传渠道，通过网络、报刊、宣传册、海报等媒介和举办考研咨询会（网络或面对面）等方式进行招生宣传，努力吸引全国各地的优秀考生报考。2015 年，学校利用“中国教育在线”“ ”“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等网络平台吸引了大量优秀生源报考我校，其中约 70% 的考生来自全国知名艺术类专业院校以及“211”、“985”综合院校。同时，为广泛吸纳优秀的二志愿考生，学校还适时制定了灵活的调剂政策和措施，及时发布、接收调剂信息，不断加大对知名艺术院校和“211”、“985”高校优秀生源的调剂录取力度。

在人才选拔方面，学校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考察原则，严格考

察程序，不断加强和完善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综合评价与考核体系以及不断提高复试成绩在总成绩中的权重等方式，突出对考生专业技能、科研潜力以及创新能力的深度考察，严把生源质量关。

2. 适时调整招生规划，不断优化生源结构

学校根据国家需要和高层次人才培养规律，制定了科学合理的研究 生培养发展规划，适度增加招生规模。在长期的人才培养和学位教育实践中，学校逐渐形成了学术型和专业学位两翼并行的招生战略规划，逐步调整学术型研究生招生规模的增量，积极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2015 年，在省教育厅相关部门的关心和支持下，学校申请增加了 18 个专业学位招生计划，扩大了专业学位的招收比例，在确保高层次科研型人才培养的同时，进一步回应了社会经济发展对应用型、实践型人才的大量需求。

在大力发展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同时，学校还积极拓展在职 MFA 和在职同等学力等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对具有科研潜质、创新能力和科研实践经验的在职人员进行择优筛选。目前，学校每年招收的在职 MFA 和同等学力人员约占全年招收总人数的 30%左右，初步形成了全日制研究生、在职 MFA 和同等学力三位一体的研究生招生结构。

2015 年，学校共招收全日制研究生 172 人（学术型 100 人，专业学位 72 人），在职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MFA） 75 人，研究生招

生结构与类型进一步优化，与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科建设相适应的招生计划动态调整机制初步确立。

3. 研究生总体规模逐年扩大，结构日趋科学合理

截至 2015 年底，我校 2013-2015 级在校研究生 660 人，较 2014 年增加 45 人，增长幅度达 7.3%。研究生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山东艺术学院 2013—2015 级研究生分布情况表											
全日制学术型			全日制 MFA			在职 MFA			在职同等学力		
2013 级	2014 级	2015 级	2013 级	2014 级	2015 级	2013 级	2014 级	2015 级	2013 级	2014 级	2015 级
100	99	99	57	54	71	66	30	74	2	5	3
298			182			170			10		

四、加强培养过程管理，全面提升研究生教育质量

1. 研究生教育教学资源与条件建设优越

学校教学设施条件优越，现有公共教室 547 间（其中多媒体教室 72 间）、剧场 4 个、实验教学中心 7 个（总面积达 7788 m²），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9900 余万元，其中 10 万元以上大型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近 3000 万元。学校图书馆馆藏图书 80 余万册，电子图书 6 万余册，建有库克音乐数字图书馆（33 万余首单曲）、齐鲁文化资源数据库（5847 条数据）以及传奇视频点播系统等信息化资源数据库。此外，学校还积极与企事

业单位、艺术院团、文化公司密切合作，加强校外实习基地建设，共建有校外实习基地 60 余个，形成了层次多样、优势互补的实习基地群。各专业与实习基地之间的深入合作，为实践教学的顺利开展和研究生实践能力的培养提供了坚实平台。

2. 加大经费投入力度，切实保障研究生教育教学

学校坚持教学经费优先投入的原则，始终把研究生教育教学投入放在重要的位置上。在学校办学经费比较紧张的情况下，仍然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逐年加大研究生教育教学经费投入，同时不断建立健全研究生教育教学经费管理制度，切实保障专款专用。研究生教育教学经费使用实行严格的预决算制度，各项经费支出均须严格履行层层审批程序，切实保障和实现了研究生教育教学经费投入的效益最大化。2015 年仅研究生教育行政经费一项就达 128 万元，较 2014 年增长 14.8%。

3. 加强课程教学管理，探索案例教学及联合基地建设新路径

学校高度重视课程学习在研究生培养中的重要作用，始终坚持以能力培养为核心、以创新能力培养为重点，积极加强不同培养阶段课程体系的整合、衔接，同时根据学科发展、人才需求变化和课程实际教学效果，及时调整和凝练课程内容，加大课程的教学训练强度，注重课程内容的前沿引领和方法传授，突出研究生知识获取能力、学术鉴别能力以及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培养。积极建立完善研究生跨学科、跨院（系）选课的体制机制，支持研究生按需、择优选课，逐步扩大研究生的课程

选择范围，增加课程选择和修习方式的灵活性。2015年，学校修订完善了《山东艺术学院研究生教学管理规定》，从课程设置、选课方式、课程教学、教师行为规范、成绩考核、质量评价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要求，切实强化和保障了研究生课程建设的力度与效果。

为进一步提高研究生的实践能力、创新创业能力，学校根据社会需求和人才培养目标，坚持创新，讲求实效，积极探索尝试了多种形式的联合培养机制，努力寻求与社会企事业单位的互利合作，共同搭建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同时以基地为纽带，充分发挥各自优势，构建人才培养、成果转化、社会服务、文化传播等多元一体、互惠共赢的资源共享机制和长效合作平台。

4. 继续扎实推进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落实

为进一步提高研究生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的培养，学校不断扎实推进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的落实，积极举办多种形式的学术论坛、艺术展演等活动，营造了充满活力、奋进有为的学术氛围和创新环境，极大地提高了研究生指导教师及在校研究生的学术素养和科研创新能力。2015年我校获批山东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1篇、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2项、山东省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奖及专业学位研究生优秀实践成果奖3项，山东省优秀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荣誉称号获得者3名。

5. 切实加强导师队伍建设，导师队伍结构不断优化

学校将严格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与考核工作作为不断加强和完善研

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的两个关键着力点。通过修订《山东艺术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实施细则》、《山东艺术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考核办法》等文件，进一步将岗位设置、招生指标与指导教师的学术成果、科研获奖、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等硬性指标相挂钩，初步建立了“能上能下、动态调整”的导师选拔与考核机制，从制度层面切实保障了导师队伍建设的高标准和高质量。

为进一步充实我校研究生导师队伍，2015 年学校专门研究制定了《山东艺术学院退休导师续聘管理办法》，将一批师德高尚、教学经验丰富、具有一定社会影响力的退休导师继续聘任为研究生指导教师，使我校研究生导师队伍在年龄、职称、学历、学缘等结构上更加科学合理，人才梯队建设不断完善。经严格遴选与考核，2015 年我校共有研究生指导教师 155 人，教授 101 人，副教授 54 人，教授职称人数占比达 66%；校内导师 118 人，校外导师 37 人，校内导师占比达 76%。

6. 深入细致开展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学校高度重视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讨论新形势下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的新思路和新方法，通过认真学习党的政策文件、深入师生一线调查研究等方式，逐步探索积累了一些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的有益经验。一是不断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引导辅导员队伍向职业化、专业化方向发展，充分发挥辅导员队伍在研究生党建、思想政治教育、心理指导、就业指导等方面的“拱

心石”作用，不断摸索构建有导师参与的合作育人机制。二是充分利用微信、微博和网络等新媒体手段开展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以润物细无声的方式，将主流价值观念和正确的社会行为准则传授给学生。三是充分利用专业优势，不断挖掘艺术实践在提高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的积极作用，通过建设“金种子”孵化器、研究生创新创业基地以及完善就业创业导师队伍和培训平台等手段，不断提高思想政治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2015年我校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成效显著，共有14名研究生被发展为共产党员。

7. 立足自身优势，充分发掘和培育研究生培养特色

我校是山东省唯一一所综合类高等艺术院校，拥有艺术学门类下全部5个一级学科，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涉及音乐、美术、艺术设计、戏剧、舞蹈、戏曲和广播电视等7个培养领域。学校立足这一优势，不断强化综合性办学优势，深化综合性办学内涵，积极拓展符合自身实际的办学路径，在多年的研究生教育实践中，基本确立了符合时代特点的艺术教育理念：即注重研究生的全面发展以及综合素质与能力的提高，强调以各艺术学科为基础，注重艺术各学科之间、以及艺术与其他人文学科的有机交融，使研究生在对多种艺术的比较中，感受、体会和学习不同艺术的独特表现，实现专业学习上的触类旁通。这充分体现了艺术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之间的针对性与适应性，为学校未来的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开辟了全新的发展思路与方向。

五、学位授予及研究生就业情况

1. 加强学位论文管理，提高学位授予质量

为建立健全学位授予质量监督与保障体系，不断增强学位论文的质量以及评阅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学校根据《山东艺术学院硕士学位授予工作暂行实施细则》的规定和要求，认真贯彻“坚持标准，严格要求，保证质量，公正合理”的原则，严格审查学位申请者的申请资格。学位申请者只有通过资格审查方可进入学位论文学术审核、盲审评阅和论文答辩阶段，同时按照《关于毕业研究生硕士学位论文评阅试行全员盲评的通知》规定，学校对毕业生学位论文全部实行双盲评阅。论文双盲评阅制度在学术上起到了“四两拨千斤”的作用，调动了导师与研究生两方面的积极性，充分达到了以评促教、以评促改的目的，切实提高了我校硕士学位论文以及学位授予的质量。2015年，学校根据《山东艺术学院章程》的有关规定，修订了《山东艺术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章程》并改组了校学位评定委员会，进一步促进了我校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的持续健康发展，保证了研究生培养质量和学位授予水平。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决定，2015年我校189人被授予硕士学位，其中学术学位95人，专业学位94人。

2. 多渠道搭建就业平台，研究生总体就业率高

学校高度重视研究生就业创业工作，定期召开党委会议研究部署研究生毕业创业工作，将2015年定为学校的“就业创业年”，在大力加强

就业创业教育的同时，积极搭建就业创业平台，为研究生就业创业提供优质、高效服务，激发了研究生的就业能力和创业激情，取得了显著成绩。自 2008 年起我校就建立了毕业生追踪制度，学校充分发挥学生工作干部、专业教师、主要学生干部的作用，通过电话、QQ、微信、微博、邮箱等多种方式对每一个毕业生进行就业追踪，了解他们的就业状况。据统计，2015 年我校研究生总体就业率为 90.00%，女生就业人数为 108 人，就业率为 92.31%，男生就业人数为 45 人，就业率为 84.91%；研究生就业方式以灵活就业、签订劳动合同等方式为主，在已就业的毕业生中考取博士的 2 人，出国深造的 1 人，以灵活方式就业的 48 人，以劳动合同等签约方式就业的 96 人，自主创业 6 人。在就业去向中，机关事业单位 40 人，占比 26.14%；国有企业 9 人，占比 5.88%；其他企业 47 人，占比 30.72%。

六、研究生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情况

1. 构建完善多层次质量监督与保障体系

学校将质量视为研究生教育的生命线，抓内涵促质量日益成为我校研究生教育发展的重心与主旋律。近年来，学校逐步摸索构建了校内教学检查与校外专家评估相结合、教师责任主体建立与学生评教制度完善相结合的多层次质量监督与保障体系。2015 年，修订完善《山东艺术学院教学管理规定》，进一步明确了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监督与评价体系的六个构成部分：一是以研究生培养质量监督与评估专家为主体，对全校

研究生课程教学过程进行常规性的监督、检查和评估（包括对教学资料进行评价）；二是所授课班级研究生对任课教师进行教学质量评价；三是以年级、专业为单位，在研究生中遴选学生信息员，定期与不定期检查课堂基本情况；四是以学科或专业方向为主体，实行教师同行评价；五是加强领导干部听课常态化制度建设，对任课教师进行教学质量监督与评价；六是严格期中教学检查，定期检查、监督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新的教学管理规定实施以来，运行效果良好，课堂教学水平与研究生教育质量进一步提升。

2. 狠抓质量管理，学位论文盲审及抽检情况良好

硕士学位论文质量是研究生科研能力与学术水平的重要体现之一，也是衡量学校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的重要指标和观测点。在研究生教育质量监督与保障体系中，学校将确保提高硕士学位论文质量作为核心环节之一，不断完善硕士学位论文盲审评阅制度，加强研究生学术道德修养教育，研究生学位论文整体质量和水平不断提高。2015年，为充分体现“公平、公正、科学、透明”原则，学校修订了《山东艺术学院硕士学位论文盲审评阅实施细则》，将送审论文由2篇增至3篇，进一步细化明确了论文评阅结果及其处理意见，实施效果良好。2015年，学校199名研究生全部通过了申请学位资格审查，进入学位论文学术审核和盲审评阅阶段，经校外专家评阅，我校硕士学位论文盲审合格率为96%。在省教育厅统一组织的论文抽检中，我校硕士学位论文检验通过率为100%。

3. 转变思想观念，加强研究生管理与服务工作

学校树立“管理即服务”的理念，灵活运用多种手段将研究生入学教育和日常主题教育融入到各种实践活动之中，不断加强研究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传统文化教育以及安全教育，推进完善校风、学风建设，逐渐形成了良好的办学品格和育人环境，切实提高了研究生的文化涵养。制定和完善《山东艺术学院研究生综合测评管理暂行办法》，全面实施素质教育，促进了研究生素质的全面发展。积极开展研究生毕业教育和就业指导工作，依托“金种子”创业孵化基地，积极帮助研究生实现就业创业梦想，积极与用人单位联系，定期举办招聘会，开拓研究生就业渠道。

4. 畅通研究生资助渠道，不断完善资助体系建设

一是规范评审办法，加强组织领导，理顺资助工作渠道。学校根据国家 and 省教育厅最新文件精神和要求，陆续修订和完善了《山东艺术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山东艺术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各项工作做到了有章可循。2015年度，我校成立了山东艺术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研究生国家助学金评审领导小组和评审委员会，调整了山东艺术学院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理顺了工作程序，建立起了从学生到二级学院到学校高效贯通的集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勤工助学等于一体的学生资助工作体系。二是利用评选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

国家助学金、省级和校级优秀毕业生等评奖评优机会，宣传先进典型，弘扬正能量，激励教育研究生勤奋学习、争创一流。三是坚持公示制度，公平、公开、公正地做好奖助学金的评选，及时发放奖助学金等各类资助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四是结合学校实际，扎实推进研究生“三助一管”工作。2015年，制定了《山东艺术学院兼职辅导员申报选拔办法》，设立研究生助管岗位，选拔研究生兼职辅导员15名。

5. 研究生科研及服务成果丰硕

学校从培养应用型、创新型拔尖人才的目标出发，通过修订人才培养方案，不断加大科研及艺术实践环节的学分比例，细化相关标准要求，凸显了对研究生科研能力及艺术实践能力的培养与提高。同时，还制订了《山东艺术学院研究生科研及各类艺术获奖奖励管理办法》，进一步激发了研究生从事科研及服务的热情与积极性。2015年，我校研究生在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97篇，获厅局级及以上奖励103项。此外，我校研究生还积极参加各种社会服务活动，在提高艺术实践能力的同时也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与高度评价，如音乐学院研究生多次志愿参与“泉城义工”组织的对消防官兵、老年公寓的慰问演出活动，多次参加百姓大舞台、文艺下乡等大型活动的策划及演出，还参与了中国第六届香山论坛以及第四次中国南亚四国峰会的相关演出活动等。

七、研究生教育国际化情况

近年来，学校不断探索研究生教育国际化的发展路径，积极搭建国际学术交流与中外合作办学平台，为研究生培养质量的提高创造了良好条件。2014年，学校与澳大利亚格里菲斯大学昆士兰艺术学院进一步发展巩固了友好校际交流关系。根据续签的交流协议，格里菲斯大学允许我校学生获得各种昆士兰艺术学院的学历，包括研究生课程的视觉艺术的文学硕士和交互媒体硕士等。在此基础上，学校将进一步积累中外合作办学以及国际学术交流的经验，不断拓展和提高研究生教育国际化发展的途径与水平。

八、研究生教育存在的问题与整改措施

综合分析我校研究生教育的基本情况，近年来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已取得显著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研究生管理制度和体系建设尚待进一步完善。随着学校研究生招生规模的不断扩大，招生类型与结构的不断丰富，学校原有的一些管理文件和管理制度亟需进一步修订和完善，以适应研究生培养的新形势和新要求。此外，学校也需进一步加强研究生交流平台和教学管理系统建设。

二是研究生培养模式与学科建设联动性不强。近年，学校在完善研究生培养方案方面进行了多次探索和改革，也在研究生学科建设方面做了大量工作，目前反映出来的问题在于部分二级学院研究生培养与学科建设联动效用不明显，需要推进以学科建设为依托的多层次多类型研究

生培养模式改革。

三是研究生培养模式有待进一步创新。根据不同的人才培养目标，学校对学术型与专业学位型研究生设置了不同的培养方案及培养模式，但在实际培养过程中以提高创新能力为目标的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亟待进一步完善，以提升职业能力为导向、以产学研结合为途径面向特定职业领域，培养适合专业岗位综合素质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还没有形成自己的培养特色和培养优势，尤其是实践和职业能力的培养还不到位，尚需进一步改革创新。

面对上述问题与不足，学校提出了以下对策与改进措施：

一是以学生为本，加强研究生管理制度和体系建设。根据学校研究生情况的变化，学校将秉承“以学生为本”的态度，加大对其它兄弟院校的调研力度和学生的意见征集，不断汲取其它院校有益经验，听取学生有效建议，同时按照相关文件的要求，结合研究生教育的实际，分别从招生选拔制度、健全导师权责机制、改革评价监督机制、深化开放合作、强化政策和条件保障、加强组织领导等方面有针对性的细化改革举措，进一步加强和完善研究生管理制度和体系建设。

二是研究生培养与学科建设有机结合。研究生培养既要保证专业性、实践性、应用性，也要兼具前瞻性、创新性和开放性。学校拟通过充实研究生课程体系建设、优化门类配置、优化学科布局与结构、依托学科培养创新人才等途径打造学校特色学科和优势学科，培养卓越研究生人

才。

三是推进研究生分类培养模式改革。在研究生分类培养模式改革方面，学校进行了许多有益探索，今后学校将着力加强研究生人才培养机制创新，以结果为导向，进一步探索学术学位研究生创新能力培养和专业学位研究生职业能力培养模式。重点突出科教结合、产学研结合，构建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同时建立适度柔性的培养体系与动态调整的质量评价体系，以适应动态变化的经济社会发展环境，持续引领与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求。

山东艺术学院

2016年4月30日